

证券代码：838933

证券简称：嘉华汇诚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5 日 10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933	嘉华汇诚	2024年7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B座712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审议《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向光大银行上地支行申请400万（肆佰万）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期限壹年。由纵兴元先生及其配偶蔡玉玲女士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。

该关联担保金额未超出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，详见2023年12月21日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书面发出的

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纵兴元、北京嘉华友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北京嘉华信联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桦黎圆方投资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(发送后需来电进行收悉确认)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5 日 9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B座712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李丹

联系电话：010-82784911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B712

邮政编码：100085

(二) 会议费用：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28日